

皖南医学院货物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第一册 专用部分)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项目名称：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采购人：皖南医学院

代理机构：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册 招标文件专用部分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前附表
- 第四章 采购需求（含图纸资料）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第二册 招标文件通用部分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1 资金来源
 - 2 招标文件内容
 - 3 对供应商的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 投标文件的组成
 - 6 投标函
 - 7 投标报价
 - 8 投标有效期
 - 9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 10 拒收标书
 - 11 偏离
 - 12 无效投标
 - 13 履约保证金
 - 14 开标
 - 15 评标
 - 16 定标

- 17 合同的授予和签订
- 18 质疑与投诉
- 19 验收
- 20 合同标的转让与分包
- 21 价款结算办法
- 22 附则

第二章 采购合同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的潜在投标人应按公告约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 0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2. 项目名称：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3. 预算金额：1360000 元
4. 最高限价：1360000 元
5. 采购需求：高压细胞破碎仪、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医用展示柜、超声波清洗器、8 道移液器、凝胶成像分析系统、蠕动泵、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三气培养箱、动物秤、冻存架及冻存盒、化学发光分析仪、电子天平、核酸蛋白检测仪、除湿机等。（详见采购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国产设备 30 个日历天，进口设备 90 个日历天。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城市之光写字楼（苏宁环球大酒店南侧）东楼 310 室
3. 邮件发送，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各投标人须于获取文件时间内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内容清晰可见）发至邮箱 1661934783@qq.com，并备注联系方式。

4. 售价：每套人民币 0 元整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09:00（北京时间）

2. 地点：芜湖市鸠江区城市之光写字楼（苏宁环球大酒店南侧）东楼 310 室

（可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邮寄至开标地点）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 标段（包）划分：不划分标段（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皖南医学院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联系方式：缪老师 0553-3932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云谷路 2588 号

联系方式：李冀 187551583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冀

电 话：18755158351

采购人：皖南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

开标地点提示



		<p>1.2 供应商被工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p> <p>1.3 供应商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p> <p>1.4 供应商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p> <p>2. 联合体供应商，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p> <p>3.1 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3.2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3.3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www.creditchina.gov.cn）</p> <p>3.4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www.ccgp.gov.cn）</p>
13	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担保）	<p>1. 本项目采用的履约保证金形式为：支票、现金、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本项目采用的履约保证金标准（或数额）为：中标价的 5%。</p> <p>2. 履约保证金专户信息： 开户单位：皖南医学院；开户银行：安徽省芜湖市建行中山路支行；账号：34001672208050139762</p>
14	代理服务费	<p>1. 支付方：<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供应商。</p> <p>2. 支付标准：皖南医学院招标代理机构入库协议约定的标准，另评审相关费用（无发票）按《芜湖市评审评标专家评审费发放办法》及皖南医学院校内规定执行。</p>
15	节能产品	<p>1. 强制采购类节能产品：必须按品目清单要求采购，并在招标文件第四章进行说明。</p> <p>2. 优先采购类节能产品：详见招标文件。</p>
	环境标志产品	详见招标文件。
1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的价格扣除	<p>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p>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p> <p>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本项目涉及的服务不做要求）全部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1.1. 货物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制造，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p> <p>1.2 货物为监狱企业制造，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生产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戒毒隔离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p> <p>1.3 货物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p>

		<p>供由 141 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p>
17	主要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规定：</p> <p>本项目将对中标供应商的主要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标结果一并公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如有虚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上报处理。</p> <p>注：主要中标标的由采购人根据项目情况设定，至少应包含核心产品。</p>
18	业绩	<p>本项目将对中标供应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投标业绩（含合同名称、签订时间等）进行公示。如有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上报处理。</p> <p>【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最终用户”系指合同项目的建设方或由建设方确定的承包方）签订的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供应商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参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等）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p>
19	同品牌多家供应商处理原则	<p>1. 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分包项目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标价最低的参加评标。评标价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p> <p>2. 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分包项目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p> <p>■ 随机抽取</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p> <p>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20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p>名称：安徽省财政厅</p> <p>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 238 号</p> <p>电 话：0551-68150309</p>
	信用标评分	本项目不启用信用标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供应商须按照《财政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备注：	<p>1. 当招标文件通用部分和该专用部分不一致时，以此专用部分为准。</p> <p>2. 说明：■表示采用条款，□表示不采用条款。</p> <p>3. 诚信投标温馨提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如有虚假，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不利法律后果。</p>

第三章 合同条款前附表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履约地点为：皖南医学院 (注：由采购人指定本项目履约地点)
2	预付款：■无 □有，金额/比例为：_____（中标供应商申请预付款时需提供预付款保函或其他非现金担保措施） 付款应按下列条件进行：采购项目验收完成后，由买方按申报的资金支付方式，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卖方需开具税务发票。
3	索赔方式：在合同中约定。
4	本合同买方为：皖南医学院 交货时间（供货期）：国产设备 30 个日历天，进口设备 90 个日历天 质保期：3 年 交货地点：皖南医学院 代理机构：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备注：采购合同格式见通用部分，采购人提供采购合同文本的，按采购人提供的采购合同文本签订合同。

第四章 采购需求

备注：

1. 以下《采购需求说明》及《采购需求一览表》所列内容为采购人所提采购需求，供应商应认真仔细研究，投标时应慎重选择相应的产品及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进行投标。

2.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售后、验收、税费等所有费用。

3. 本项目招标文件通用部分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应根据项目需要和评标办法规定填写；如不需要，则填写无。

4. 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应与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合同一致，不得另行签订与采购合同相背离的其他合同。

5. 下列《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标注“▲”的产品，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该承诺函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必须将采购的主要产品（包括核心产品）标注“▲”。

6.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链接，并根据查询结果，在采购需求一览表填写列入品目清单情况。

采购产品如有列入品目清单内强制采购类节能产品，必须按品目清单要求采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证明网页截图，及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产品如有列入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评标办法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在评标时相关评审项不得分。

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中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如果一个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逐一明确所有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如下图所示）

8.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编制招标文件时必须将采购标的性质（采购货物或采购服务）予以明确。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Z)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采购需求说明

一、高压细胞破碎仪

1. 广泛应用于细胞破碎、蛋白质和 DNA 提取、酶的释放、DNA 操纵选择性破碎、单细胞分离、组织破碎等，如藻类、微生物、真菌（包酵母）、哺乳动物细胞和组织、昆虫、植物细胞和组织、病毒、环境样品等。

◆2. 能产生 $\geq 40\text{Kpsi}$ （2700bar）的压力，一次破碎就能达到非常好的破碎率，避免反复破碎使细胞碎片过细，使活性物质变形失活；投标文件中提供体现此参数的证明材料，如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功能截图等。

◆3. 能够处理流动、粘性或不能流动的样品（如糊状物或树叶等）；

◆4. 高压细胞破碎仪死体积 $\leq 0.1\text{ml}$ ；

5. 在 2700bar 压力下破碎头处理量 1~8ml，1000bar 压力下处理量 3~20.5ml；

◆6. 破碎头：采用液压系统及固定喷嘴设计，破碎过程压力稳定，重现性好，且能处理丝状菌体；避免阀式设计造成压力不稳，且不能处理丝状菌体的缺点，破碎头安在不锈钢盘上避免泄漏。

7. 破碎头周围具有冷却夹套，可用循环水浴或冷却剂进行冷却，使样品在破碎的过程中能够得到及时冷却，避免样品中的活性物质由于升温而失活

◆8. 高压腔：采用液压系统产生高压，压力稳定，重现性好。

9. 数字显示操作压力，处理完毕仪器会自动停止

10. 配置：主机一台，2700bar 压力头一个

二、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1. 用途：用于明场细胞计数，活细胞，死细胞精确计数；

◆2. 采用 DirectPipette 技术，直接加样计数，无需专用细胞计数板等耗材；

◆3. 创新的可变景深技术，可针对不同大小和浓度的细胞样品选择不同检测高度；

4. 基于 lumex 智能操作系统，独立 app, 自动 wifi 连接，邮件发送数据，可抓屏，可屏幕缩放，便于观察单个细胞；

◆5. 检测浓度范围： 7×10^2 - 4×10^7 cells/ml；

◆6. 细胞直径范围：4 - 400 μm ；

7. 样品体积：3 μl (30 μm 高度)，10 μl (100 μm 高度)，40 μl (400 μm 高度)可调；

◆8. 检测速度：明场 < 3 秒；

9. 触摸屏：多点触控，高清 1280×800 彩色屏；
10. 专业级图像：明场 500 万像素图像，自动聚焦
11. 样品基座材质：光学级蓝宝石；内存：60G 固态存储器；
12. 若为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或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三、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落地式机：最高转速：26,000rpm，最大离心力：82,000×g，转速精度：+ 10 rpm，最大容量：6×1000ml；

- ◆2. 样品容量不平衡容忍度为 5%，可目视平衡；
- 3. 热量输出：小于 6900Btu/hr 或 2.0Kw/hr；
- 4. 在最高转速时噪音：小于 57dbA；
- 5. 温度范围：-10 至 40 C，1 C 步进；准确度为 2 C；
- 6. 加\减速设定：2\3；
- 7. 时间设定：1 分钟至 180 分钟，连续离心；
- ◆8. 可变磁阻驱动系统，可将升降速时间缩短一半；
- ◆9. 智能化减磨系统，自动抽真空，转头在最高转速下能保证温度控制在 4C 以下；
- ◆10. 不平衡检测，若转头承载严重不平衡，仪器将自动停机；
- ◆11. 转头自动识别系统检测安装的转头，避免转头超过最高转速运行，保障工作人员的安全；

12. 转头的多样性：多达 27 种转头可供选择，包括定角转头、水平转头、超轻转头、连续流转头和淘洗转头等，可以满足各种实验需求；

◆13. 转头配置：

(1) 定角转头 1 个：最大容量 6×500ml，最大速度 10000 rpm，离心力 17700 ×g；

(2) 定角转子 1 个，最大容量 10×100ml，最大转速 18000rpm，最大离心力 47900×g。

250 毫升适配器 6 个；管子各一套。

(3) 配置一套 10×15ml 转子，应用于目前实验室设备上。以上转子的容量、转速、离心力必须同时满足，否则视为不满足。

14. 若为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或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四、医用展示柜

1. 温区：单温区
2.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3. 压缩机：定频
4. 放置方式：立式
5. 制冷方式：直冷
6. 冷藏容积：≥350L

7. 电压：220V

五、超声波清洗器

1. 外形尺寸：530×320×380mm

2. 内槽尺寸：500×300×150mm

3. 容量：22.5L

4. 超声频率：40KHz

5. 超声功率：500W

6. 超声功率可调范围：40-100%

7. 水位保护：有

8. 加热功率：800W

9. 温度设定范围：室温-80℃

10. 工作时间可调：1-480mi

11. 其他配置：清洗网篮、降音盖、手控进排水、220V/50Hz 电源

12. 主要性能特点：

12.1 清洗器采用单片机软件操作

12.2 清洗器主体材质均为 304 优质不锈钢

12.3 数显超温度、超电压、超电流、低水位、无溶液保护指示

12.4 数显记忆、设定显示超声工作时间、超声功率、加热温度（及实际温度）

12.5 清洗器电路及器件升级并匹配，电功转换率高、无功损耗低

12.6 标配常规换能器功率 50W/个、频率 40KHz

六、8 道移液器

1. 多功能摇杆，采用“升则向上，降则向下”功能

2. 选项盘可快捷选择各项功能

3. 彩色显示屏操作方便，无子菜单，人体工程学凸出显示，任何位置清晰可见

4. 弹性吸嘴（适用于为 1,000 μL 的所有移液器）大幅减轻吸头装配用力，有助于降低劳损

5. 大容量可充电电池，支持长达 8 小时工作

6. 独立电源插座：充电时可继续工作

7. 可根据外部环境条件进行校正（例如海拔高度、高密度液体）

8. 可对移液器下半部分进行高温高压灭菌，确保消除污染。

9. 量程：10-200uL。

10. 9 种不同的语言：中文、荷兰语、英语、法语、德语、意大利语、日语、葡萄牙语和西班牙语。

七、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1. 主机

1.1 尺寸：长宽高尺寸 25.1(L) × 23.5(W) × 32(H) cm。

1.2 结构：密闭无光泄露，微处理器控制暗箱。

1.3 自动进出仓，无需手动打开暗箱门，简单便捷。

1.4 电源 AC110-245 V, 50/60Hz, 120VA MAX。

1.5 金属机身：银色金属机身，结实耐用，美观大方。

1.6 全新一体机：机身内置电脑，无需外接电脑，降低成本，预装拍摄软件，操作安装简便。

1.7 节省空间：机身小巧，只比 A4 纸大一圈，占地面积极小。

1.8 支持多种应用：标配紫外光源，有白光样品盘及蓝光样品盘，可应用于紫外激发及蓝光激发的核酸染料核酸胶成像及银染、考马斯染色的蛋白胶成像。

2. 科研级高灵敏度相机

2.1 有效像数（物理分辨率）：630 万像素（3072×2048）。

2.2 拍照速度：0.1ms

2.3 感光效率（QE）：82%。

2.4 读出噪声：1.4e-RMS。

2.5 暗电流：1 e⁻/pixel/sec. @ 25°C。

2.6 灵敏度：低于 5 pg 经 EB 染色的双链 DNA。

2.7 信噪比：71.3 db。

2.8 像数密度：16 bit。

2.9 10.1 寸彩色触摸屏，大屏幕，易操作。

3. 镜头

3.1 F1.2 大光圈，无畸变镜头。

4. 滤镜系统

4.1 标配 590 nm 超多层镀膜滤光片。

5. 样品台

5.1 紫外透射面积：固定式紫外透照台, 15×12 cm, 波长 302 nm。

5.1 蓝光透射面积：15×12 cm, 波长 470 nm

5.2 白光透射面积：独立白光样品盘，透射面积 15×12 cm。

6. 图像采集分析软件

6.1 智能图像采集软件。

6.2 图像采集软件采用特有的自动+手动曝光模式，适应不同使用者的程序需求。

7. 应用范围

7.1 核酸检测

各种荧光染料，如 MonTrack Safe Red, MonTrack Safe Green, EB, SYBR Gold, SYBR Green, SYBR Safe, Gel Star 标记的 DNA/RNA 检测等。

7.2 蛋白检测

考马斯亮蓝胶，银染胶等。

八、蠕动泵

1. 流量范围:0.006—350ml/min
2. 流量范围: 0.006—350ml/min
3. 转速范围: 0.1—100rpm 正反转可逆
4. 转速分辨率: 0.1rpm
5. 灌装精度: $\pm 0.5\%$
6. 调节方式: 薄膜按键连续调节, 支持外部信号控制和通讯控制
7. 显示方式: LCD 显示转速、工作状态
8. 分配时间: 0.1—9999 秒
9. 间隔时间: 0.1—9999 秒
10. 分配次数: 1—9999 次 (0 为无限循环)
11. 回吸角度: 0—999 度
12. 外控接口: 启停控制, 方向控制

九、微波炉

$\geq 20L$, 平板加热

十、微波炉

$\geq 20L$, 360 度转盘加热, 五档火力

十一、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水箱容量 15L, 滤器配 0.22 微米过滤膜

十二、冰箱

总容积: 200-240L; 类型: 三门冰箱

十三、冰箱

总容积: 272L; 类型: 两门冰箱; 制冷方式: 风冷

十四、三气培养箱

1. 70 升直热式三气培养箱。
- ◆2. 产品通过 CB 认证和 UL 认证。
- ◆3. 生产厂家通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4. 灭菌功能：具有 90℃ 高温湿热循环灭菌，并带排气泵在灭菌后程具有干燥和冷却功能，无需人工擦拭，避免污染。

◆5. 灭菌认证：通过 HPA 灭菌效果认证。

◆6. 灭菌全程时间：≤15 小时。

◆7. 温度控制范围（℃）：环境温度+3~60℃。

8. 温度控制精度（℃）：<±0.1℃。

9. 内腔设计为强制空气对流，8 个加热单元，6 面加热模式，保证温度均一性，温度均一性<±0.3℃。

10. 开门 1min 后，37℃ 温度恢复时间（min）：≤5min，5% 浓度时 CO₂ 恢复时间：≤5min。

11. CO₂ 控制范围：0~20%，CO₂ 控制精度：±0.1%。

◆12. 二氧化碳检测系统采用 NDIR 单束双波红外式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并具有 CO₂ 浓度自校准功能，保证 CO₂ 浓度的高精度性。

◆13. 灭菌过程中无需拆卸二氧化碳传感器，简便且减少交叉污染的风险。

14. O₂ 控制范围：1~ 20.7%；O₂ 控制精度：± 0.1%。

◆15. O₂ 传感器：氧化锆，高精度。

16. 一体式不锈钢内胆，光滑内壁，大圆弧角设计，清洁无死角。

17. 水盘式加湿方式，方便实现换水及灭菌消毒。

18. 标准搁板数量：4 块，最大搁板数量：≥22 块；搁板尺寸：465× 470mm。

19. 内、外门可方便的左右换向，具有可选的玻璃小门。

◆20. 箱体涂层：箱体外部 Isocide 含银离子抗菌涂层，抑制细菌、微生物在柜体表面滋生。

21. 气体在线过滤器：进入的气体经过 0.2um 在线过滤器可消除输入气体中的污染物。

◆22. 箱内气体循环配备 ULPA 超高效空气滤器，空气洁净度达到 ISO 5 级洁净度水平。

23. 采用气流流经水盘表面设计，湿度可达到环境湿度~91%RH。

24. Smartsense 微电脑控制系统，具有温度、CO₂ 浓度、开门超时及 CO₂ 钢瓶耗竭，ULPA 报警提示等参数的报警及设置。

◆25. 智能化数据和事件检测器记录培养箱使用过程中所有的运行参数，并可以在 LCD 显示屏上通过程序软件调取记录的数据。内置闪存保证运行数据的长期储存。

26. 标配 RS485 数据输出端口，可升级软件进行远程电脑监控，数据记录，编程设置等，实现一台电脑中央监控多台设备。

27. 外形尺寸（宽×深×高）mm：660 × 660 × 900；内部尺寸（宽×深×高）mm：505 × 535 × 633；装运重量：130Kg；稳定能耗功率：46.2W。

28. 若为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或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十五、动物秤

量程：0-1KG；精度：0.01G

十六、冻存架及冻存盒

6个冻存架及配套冻存盒

十七、化学发光分析仪

可实现生物/化学发光检测

1. 检测器：光电倍增管（PMT）

◆1.1 检测器：光子计数和模拟式双模式，光电倍增管（PMT）

1.2 光谱应答范围：350nm-700nm

◆1.3 灵敏度(以萤光素酶摩尔数计算): 1.5×10^{-21}

◆1.4 线性范围：>9 数量级

1.5 交叉干扰：小于 3×10^{-5}

◆2 控制：外接平板电脑-标配，已预置 ATP 发光检测操作程序，双萤光素酶报告基因检测程序等，可免费升级。

3 样品通量：96 孔板

4 进样器（可选）：2 个，可视化

4.1 处理体积：5-200uL，1uL 增量

5 数据输出：USB 存储设备直接输出或无线网络

十八、电子天平

量程：0-300G；精度：0.01G

十九、核酸蛋白检测仪

1. 波长：254、280nm

2. 光程：3mm

3. 样品池：100uL

4. 工作时间：可连续工作

5. 工作环境温度：温度 0-40℃，湿度 ≤85%

6. 电源电压：110-220V/AC；50HZ

7. 通讯接口：COM 口或 USB 及正负电压接口

8. 正负电压接口：COM 口或 USB 及正负电压接口

二十、除湿机

1. 规格参数

1.1 额定电压：220V

1.2 额定功率：230W

1.3 水箱容量：2.1L

2 功能参数

2.1 除湿原理：压缩机式

2.2 噪音：≤46dB

2.3 操控方式：触控式

2.4 排水方式：水箱/外接排水管

2.5 日除湿量：12L

2.6 名义除湿量：0.29kg

二十一、投影仪

1. 安装方式：桌上正投；吊装正投；吊装背投

2. USB 接口：USB2.0×2

3. 蓝牙连接：支持蓝牙

4. 无线同屏：支持无线

5. 遥控器控制方式：蓝牙遥控

6. 噪音(dB)：<28dB（1m 距离内）

7. ANSI 亮度：1900lm

8. 最大兼容分辨率：3840×2160dpi

9. 梯形校正：六向校正

10. 对焦方式：自动

11. 投射比：1.2：1

12. 显示比例：16:10；16:9；4:3

二十二、投影仪

1. 安装方式：桌上正投；吊装正投

2. USB 接口：USB × 1

3. 整机功耗：275W

4. 噪音(dB)：32 dBA (Standard)

5. ANSI 亮度：3700lm

6. 显示比例：4:3

7. 最大兼容分辨率：1920×1200dpi

8. 投射比：1.94 ~ 2.16

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价	列入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目录清单情况（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属行业（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备注
1	高压细胞破碎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2	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可采购进口产品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可采购进口产品
4	医用展示柜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2	台				工业	
5	超声波清洗器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6	8道移液器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7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8	蠕动泵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9	微波炉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2	台				工业	
10	微波炉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11	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12	冰箱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2	台				工业	
13	冰箱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14	三气培养箱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可采购进口产品

15	动物秤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4	台				工业	
16	冻存架及冻存盒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6	套				工业	
17	化学发光分析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可采购进口产品
18	电子天平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4	台				工业	
19	核酸蛋白检测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20	除湿机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21	投影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22	投影仪	详见采购需求说明	1	台				工业	

本项目核心产品一览表

序号	核心产品名称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备注：1. 本表序号为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对应的产品序号；
2. 上表应根据具体项目和评标办法合理填写。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1. 评审原则

1.1 合法、合规原则。

1.2 符合公共资源交易规则原则。

1.3 公平、公正、科学、审慎、择优原则。

1.4 高分优先原则。衡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各项评审标准的程度，折算为综合得分分值，依据每个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确定排名顺序。

2. 评审分值分配(满分 100 分)

2.1 商务标（42 分）

2.1.1 投标报价 36 分

2.1.2 供应商业绩 6 分

2.2 技术标（46 分）

2.2.1 投标产品及其技术参数 36 分

2.2.2 售后服务承诺 10 分

2.3 信用标（12 分）

3. 评审内容（数值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1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内容及标准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响应作合格性审查，审查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内容		审查标准
资格性审查	营业执照	未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
	资格条件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资格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	供应商被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禁止投标处罚且在有效期内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作合格性审查，审查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 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不一致
	投标文件签署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且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签章），以致影响整个投标文件效力或正常评审的
	投标文件格式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以致影响整个投标文件效力或正常评审的
	投标方案及报价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投标有效期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交货时间、地点、质保期或付款方式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其他实质性响应	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2 商务标评审内容及标准（42分）

评审项目	分值	依据
投标报价	36.00	<p>本项评审步骤：</p> <p>1.评标价的确认：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进行核查、调整，包括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政府采购政策进行的价格扣除。</p> <p>1.1 价格调整：如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内容，特别是对招标范围的理解发生误差，有子项漏报的（即该供应商投标报价为漏项报价），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按漏项子项和相关标准（有规定标准的按规定标准，无规定标准的按相应的本次招标中最高单价报价）计算出该供应商的投标调整价；</p> <p>1.2 价格扣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报价，则为投标调整价）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办法计算其评标价。</p> <p>2.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p> <p>3.投标报价得分计算：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36 分。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6。</p> <p>4.有漏项报价的供应商，在按上述公式计算出其投标报价得分基础上，其漏项报价每低于投标调整价 1%，再扣 1 分，得出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最终得分。若其最终中标，则中标价格为其投标报价，供应商应无异议，否则视该投标为无效投标。</p> <p>注：</p> <p>1.评标价（含一个或同时多个）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的评标价平均值 50%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投标为无效投标。</p>
供应商业绩	6.00	<p>业绩合同签订时间应自开标之日起上推 3 年内，签订同类产品（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供货合同的，有一项加 2 分，加满 6 分为止。（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以业绩合</p>

		同为准，复印件或扫描件应能辨识买卖双方公章、签订时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业绩合同不能体现以上全部内容，可提供业绩合同甲方加盖公章的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3.3 技术标评审内容及标准（46分）

评审项目		分值	依据
投标产品及其技术参数（满分36分） 注意事项：货物参数、性能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视该投标为无效投标。	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满分15分）	重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5.00	根据投标文件中重要参数（标记“◆”的技术参数）的型号规格、实现功能、外观、材质、制作工艺、使用寿命、安全性、可靠性等各项性能指标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程度和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非实质性负偏离的，有一项扣1分，扣完5分为止。（在计算偏离项数时，同一参数不累加计算）
		其他技术参数及要求 10.00	根据投标文件中其它产品的型号规格、实现功能、外观、材质、制作工艺、使用寿命、安全性、可靠性等各项性能指标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程度和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各项性能指标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非实质性负偏离的，有一项扣0.5分，扣完10分为止。（在计算偏离项数时，同一参数不累加计算）
	投标产品节能、环保性能 8.00	1.提供投标产品的国家认定的节能产品认证材料。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有效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进行评比。提供节能产品品种数量最多的，得4分；提供节能产品品种数量最少的，得0分；范围内采用线性插值法计算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2.提供投标产品的国家认定的环保产品认证材料。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有效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进行评比。提供环保产品品种数量最多的，得4分；提供环保产品品种数量最少的，得0分；范围内采用线性插值法计算得分，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注：节能、环保产品必须纳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gov.cn ”中相应品目清单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将上述材料打印放入投标文件中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产品质量标准	3.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产品质量标准进行评比： 质量标准高、性能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性高得 3 分；质量标准较高、性能较为稳定、使用和维修便利性较高得 2 分；基本符合质量标准、使用和维修的便利性有待提高得 1 分。
	投标产品使用寿命及使用成本	3.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产品寿命及使用成本进行评比： 产品使用寿命长，使用及维护保养综合成本低得 3 分；产品使用寿命长，使用及维护保养综合成本较低得 2 分；能基本保障产品使用寿命，使用及维护保养综合成本较高得 1 分。
	零配件	4.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产品主要零配件的性能等进行评比： 主要零配件性能稳定，维修、更换便利性高得 4 分；主要零配件性能较为稳定，维修、更换便利性较高得 3 分；主要零配件性能满足使用要求，维修、更换便利性有待提升得 1 分。
	设计、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3.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安装、调试、验收方案等进行评比： 方案科学有效且具有可操作性的，得 3 分；方案一般且能满足需要的，得 2 分；方案不完整但能基本满足需要的，得 1 分；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 (满分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3.00	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有一项加 0.5 分，加满 1 分为止（本项目最多得 3 分）；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非实质性负偏离的，有一项扣 0.5 分，扣完 2 分为止。没有“售后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有利于用户节省投资和维修保养	2.00	备品备件提供、维修费用结算等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有一项得 0.5 分，得满 2 分为止。

	本地化售后服务	3.00	投标产品制造厂家或供应商设立了健全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机构名单、地址、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等，在芜湖市（含无为市及南陵县）能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的，得3分；在芜湖市（含无为市及南陵县）能提供委托本地化售后服务的，得2分；未提供的，不得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培训方案	2.00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比，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方式、内容、对象和措施： 培训方案内容详实、表述清晰，内容完善得2分；方案内容完整、表述较清晰，内容较完善得1.5分；方案内容简单有待提高得1分。方案存在明显缺陷的或无方案的，不得分。

备注：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标”合计分超出其他成员平均值±50%时，须写明评分依据及理由。

3.4 信用标（12分）

3.4.1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启用信用标，评标委员会对各有效供应商进行信用标评审，填写信用标评分表。分值标准如下：

3.4.1.1 信用评价系统无初始评价记录的供应商，统一得基本分7.2分；

3.4.1.2 信用评价系统已有评价记录的供应商，各供应商本项得分=（信用评价分值*12）/100，信用评价系统的信用评价分值调用时间为开标前一日24:00时。

3.4.2 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启用信用标，统一得基本分7.2分。

4. 评审结果

4.1 经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综合评审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综合评审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2名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首选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为备选供应商。

4.2 评标委员会（安排代理机构）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经查询若被列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失信名单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并按4.1条重新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人选，完成相关工作，

与此同时，将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截至评标日的信用状况进行查询并在截图上由评委会签字确认。

4.3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5. 例外情况

5.1 当出现供应商综合评审得分相等时，按下列顺序排序：“信用标”得分高的优先；仍相同时，“投标报价”得分高的优先；仍相同时，“投标产品及其技术参数”得分高的优先；依然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抽签确定顺序。

5.2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各投标报价均较高时，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5.3 招标文件条款存在含义不清或者相互矛盾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针对相应条款作出有利于相应供应商的结论。

5.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沟通并做书面记录。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其他

6.1 中标结果公告：公告内容应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供应商业绩，评标被否决单位及原因，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招标文件随之公告。

皖南医学院货物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第二册 通用部分)

采购人：皖南医学院
代理机构：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5月9日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1.资金来源

1.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安排采购预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项目合同项下的款项。

2.招标文件内容

2.1 招标文件共八章，分两册。各册的内容如下：

第一册（专用部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前附表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

第二册（通用部分）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采购合同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2.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承担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3.对供应商的要求

3.1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与受委托对本次招标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2 供应商必须为具有相应货物供货资质和能力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本项目应具备的专门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3.3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4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协议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招标文件未特别说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视为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在开标时间前，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且要求采购人澄清的，应于供应商须

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答疑回复将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发出，供应商自行上网查阅。

4.2 为使供应商有合理的时间按补充文件准备投标文件，采购人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

5.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涉及投标文件中须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不接受投标专用章。

6.投标函

6.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函。

7.投标报价

7.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报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和总价并签章。

7.2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7.3 投标报价不得使用降价函或优惠报价。

7.4 供应商应按固定价格报价，除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7.5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7.6 投标价为完成项目合同全部内容的总价。

8.投标有效期

8.1 供应商须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如不接受，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否决。

8.2 如需延长投标有效期，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9.投标文件的编制与提交

9.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格式编写。

9.2 投标文件因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9.3 投标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所需费用自理。

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拒收投标文件：

10.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10.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

11.偏离

11.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1.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星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2.无效投标

- 12.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2.2 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有偏离的；
- 12.3 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任何一项主要技术参数不满足的；
- 12.4 投标报价使用降价函、优惠价的或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2.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无效；
- 12.6 供应商不符合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或未提交相应的资格材料。如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等；
- 12.7 若联合投标，未附联合投标协议或联合体协议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2.8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允许负偏离的最高项数的；
- 12.9 供应商无投标产品详细技术规格，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 12.10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其他有效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平均值 50%时，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视作该投标为无效投标；
- 12.11 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偏离表未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同提供虚假资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12.12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1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13.履约保证金

- 13.1 履约保证金退付：合同中另行约定。

14.开标

- 14.1 开标会议于规定时间、规定地点举行。
- 14.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项目开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开始。
- 14.3 主持人介绍到会人员、宣布开标会议议程、宣布开标纪律。
- 14.4 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要求现场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主持人可宣布招标不成功。
- 14.5 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

15.评标

- 15.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详见第一册第五章。
- 15.2 评标原则：
 - 15.2.1 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评价，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15.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15.3 评标程序：

15.3.1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定，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会首先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5.3.2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书面承诺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3.3 投标偏离：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15.3.4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卖方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5.3.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5.3.6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评分规则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15.3.7 评标委员会根据确定的评标办法和评分规则进行比较、排序，最后依据排名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15.4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5.4.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5.4.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5 供应商未在质疑期内提出质疑，则视为认同该评标结果。

16.定标

16.1 采购人审定评标意见，决定招标结果；

16.2 中标或不中标不作解释；

16.3 采购人不保证报价最低的单位一定中标。

17.合同的授予和签订

17.1 定标后，将以中标通知书形式通知中标供应商，并在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17.2 合同价款为中标价。

17.3 中标供应商应在被宣布中标之日或收到中标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买方办理供货合同签订等各项手续。

17.4 招标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除与招标文件有抵触的各项承诺外都视同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和形式提出更改和附加条件。

17.5 中标供应商不按时与买方签订项目供货合同，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17.6 中标供应商按签订的合同按时按质按量供货，并经项目买方验收合格后，将如数退还履约保证金；否则买方有权根据损失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从项目价款中扣除。

18.质疑与投诉

18.1 质疑

18.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1.2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一次性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8.1.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8.1.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8.1.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18.1.3.3 被质疑人名称；

18.1.3.4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8.1.3.5 事实依据；

18.1.3.6 必要的法律依据；

18.1.3.7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18.1.4 对中标结果有质疑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8.1.4.1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18.1.4.2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18.1.4.3 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18.1.4.4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18.1.4.5 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18.1.4.6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18.1.5 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1.6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8.1.6.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18.1.6.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18.1.6.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18.1.6.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18.1.6.5 质疑答复人名称；

18.1.6.6 答复质疑的日期。

18.1.7 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18.2 投诉

18.2.1 质疑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提出投诉。

18.2.2 投诉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投诉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8.2.2.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8.2.2.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18.2.2.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18.2.2.4 事实依据；

18.2.2.5 法律依据；

18.2.2.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8.2.3.1 提起投诉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18.2.3.2 提起投诉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18.2.3.3 投诉材料不完整的；

18.2.3.4 投诉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18.2.3.5 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提起投诉，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18.2.4 投诉的处理流程详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19.验收

19.1 采购人验收时，应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19.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检测、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供应商）承担。

20.合同标的转让与分包

20.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0.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投标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20.3 中标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20.4 未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21.价款结算办法（见专用部分第三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22.附则

22.1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所有人员不得将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以及评标的情况透露给供应商或与招标工作无关的人员。如有发现，造成不良影响的，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当事人责任。

22.2 本招标文件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第二章 采购合同（格式）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买 方：皖南医学院

电话： 0553-3932052

卖 方：

电话：

见证方：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 0551-65707329

买方通过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公章）

本合同所采购的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高压细胞破碎仪		台	1			
2	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台	1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台	1			
4	医用展示柜		台	2			
5	超声波清洗器		台	1			
6	8道移液器		台	1			

7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台	1			
8	蠕动泵		台	1			
9	微波炉		台	2			
10	微波炉		台	1			
11	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台	1			
12	冰箱		台	2			
13	冰箱		台	1			
14	三气培养箱		台	1			
15	动物秤		台	4			
16	冻存架及冻存盒		套	6			
17	化学发光分析仪		台	1			
18	电子天平		台	4			
19	核酸蛋白检测仪		台	1			
20	除湿机		台	1			
21	投影仪		台	1			
22	投影仪		台	1			
报价总计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二)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三) 中标或成交公告；
- (四)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五)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

四、供货期限

卖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____日内将货物一次性送到买方指定的地点，由买方进行验收。

货物运输至买方指定地点到货物验收合格前，卖方负责对货物承担安保义务。

五、验收要求

(一) 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 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 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 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六、付款方式

采购项目验收完成后，由买方按申报的资金支付方式，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七、售后服务

(一) 卖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36 个月。

(二) 卖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 and 维修服务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5 天 8 小时（工作时间）。

(三) 卖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 2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买方有要求或必要时，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至买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 如卖方在接到买方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 卖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 如卖方在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 48 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买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 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 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六) 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 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 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之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元(人民币大写: ____), 收受人为皖南医学院, 期限为验收合格后12 个月。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 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 卖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 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0.5%, 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 7 天计算, 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 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 卖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 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 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 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 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 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 卖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 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 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 卖方将合同转包,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 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给予警告,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 并予通报。

(六)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 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 验收合格后, 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 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给予警告。

(八) 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给予警告,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 并予通报。

十、签约地点

本合同在___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 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 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 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2)项方式处理：(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芜湖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 向芜湖市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见证方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

卖 方：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 期：

日 期：

见证方：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日 期：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致：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 在研究了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投标总价，遵照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的要求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实施，完成本次招标范围的全部项目内容及其保修工作。

2.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将保证国产设备在___个日历天、进口设备在___个日历天的供货期内完成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并达到招标规定的要求。

3.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的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文件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 在合同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文件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们理解你单位不负担我们的任何投标费用。

6. 我方承诺，与对本次招标货物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单位或其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 我们完全接受招标文件的规定。如有违反，你单位有权撤消我单位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

8. 其他需要承诺的事项（为保留条款）。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年 月 日

投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项目名称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项目编号	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总价	
供货期 注：招标文件中关于供货期的要求具体详见“第三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参加 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保修保养时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法律后果。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履约结束时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职务
为 _____ (职务名称)。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主机及标准附件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	运杂费	安装调试检验	培训及技术服务	其他	小计	
1	高压细胞破碎仪		1	台								
2	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1	台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台								
4	医用展示柜		2	台								
5	超声波清洗器		1	台								
6	8道移液器		1	台								
7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1	台								
8	蠕动泵		1	台								
9	微波炉		2	台								
10	微波炉		1	台								
11	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1	台								
12	冰箱		2	台								
13	冰箱		1	台								
14	三气培养箱		1	台								
15	动物秤		4	台								

16	冻存架及冻存盒		6	套								
17	化学发光分析仪		1	台								
18	电子天平		4	台								
19	核酸蛋白检测仪		1	台								
20	除湿机		1	台								
21	投影仪		1	台								
22	投影仪		1	台								
报价总计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或未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产品名称提供详细分项报价, 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作无效投标处理。

3.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 应包含一切税费。

4.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表中单项, 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 具体配置请供应商填写完全, 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交货一览表

交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产品品牌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企业规模	执行质量标准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高压细胞破碎仪	1	台							
2	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1	台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台							
4	医用展示柜	2	台							
5	超声波清洗器	1	台							
6	8道移液器	1	台							
7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1	台							
8	蠕动泵	1	台							
9	微波炉	2	台							
10	微波炉	1	台							
11	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1	台							
12	冰箱	2	台							

13	冰箱	1	台							
14	三气培养箱	1	台							
15	动物秤	4	台							
16	冻存架及冻存盒	6	套							
17	化学发光分析仪	1	台							
18	电子天平	4	台							
19	核酸蛋白检测仪	1	台							
20	除湿机	1	台							
21	投影仪	1	台							
22	投影仪	1	台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本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序号、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数量等应一致。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五、招标文件约定的核心产品一览表

招标文件约定的核心产品一览表

序号	招标文件约定的核心产品名称	品牌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货物主要参数、技术规格	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技术规格	偏离 (正或负)	说明	备注：相关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高压细胞破碎仪	1				
		2				
		3				
		4				
		5				
		6				
		7				
		8				
		9				
		10				
2	全自动无耗材细胞计数仪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				
(2)						
(3)						
14						
4	医用展示柜	1				
		2				
		3				
		4				
		5				
		6				
		7				
5	超声波清洗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6	8道移液器	1				
		2				
		3				
		4				
		5				
		6				
		7				
		8				
		9				
		10				
7	凝胶成像分析系统	1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2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				
		3.1				
		4				
		4.1				
		5				
		5.1				
		5.2				
		5.3				
		6				
		6.1				
		6.2				
		7				
		7.1				
		7.2				
8	蠕动泵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	微波炉					
10	微波炉					
11	台式循环水式真空泵和滤器滤膜					
12	冰箱					
13	冰箱					
14	三气培养箱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15	动物秤					
16	冻存架及冻存盒					
17	化学发光分析仪	1				
		1.1				
		1.2				
		1.3				
		1.4				
		1.5				
		2				
		3				
		4				
		4.1				
		5				
18	电子天平					
19	核酸蛋白检测仪	1				
		2				

		3				
		4				
		5				
		6				
		7				
		8				
20	除湿机	1				
		1.1				
		1.2				
		1.3				
		2				
		2.1				
		2.2				
		2.3				
		2.4				
		2.5				
2.6						
21	投影仪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	投影仪	1				

	2				
	3				
	4				
	5				
	6				
	7				
	8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本表填写时, 招标货物主要参数、技术规格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中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货物主要参数、技术规格应据实填写。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表中单项, 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规定条款项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差异说明	备注：相关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页码）
1	供货期	国产设备 30 个日历天，进口设备 90 个日历天			
2	质保期	所有产品免费质保 3 年			
3	付款方式	采购项目验收完成后，由买方按申报的资金支付方式，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卖方需开具税务发票。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商务条款部分主要指的是报价；售后服务要求；单位业绩；各种资质；产品标准证书、获奖证书等项。

2.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八、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致：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皖南医学院

我单位同意中标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服务要求	备注
1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填本项目投标型号)	(填本项目投标数量)	(填本项目投标单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要求，且主要中标标的必须包括核心产品；

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将按约定随评审结果公告。

九、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投标价格计算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号001），承诺：本单位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折扣率	扣除价格	生产厂家	备注
1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3								
...								
...								
合计		/	/		/		/	/

备注：

1. 表中所列货物应为投标供应商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投标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须随本声明函同时提供，否则该产品不予认可为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2. 对排名第一的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示例：货物采购项目中某中小企业投标总价为 180 元，其中投标项目 A、B、C、D（A、B 分别为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C、D 为大型企业或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提供的服务），则上表填写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折扣率	扣除价格	货物提供商	备注
1	A	1	50	50	6%	3	某小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后附
2	B	2	60	120	6%	7.2	某微型企业	
合计		/	/	170	/	10.2	/	/

投标供应商投标总价为 180 元，评审价格为 $180 - 10.2 = 169.8$ 元。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

1.企业名称（盖章）即投标供应商（盖章）。

(二)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货物非监狱企业制造，不需提供)

备注：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加盖声明单位公章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建设生产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制造货物的证明文件，不再列入《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表2 监狱企业货物投标明细表（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	合价	价格扣除比例	扣除价格	制造商（填写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								
合计		/	/		/		/	/
以上本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为监狱企业制造，如有虚假，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备注：

1. 表中所列产品应为投标供应商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为监狱企业制造；
2.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监狱企业证明材料”与事实不符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货物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不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参加____（采购人全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项目编号）____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以下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声明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附表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明细表（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	合价	价格扣除比例	扣除价格	制造商（填写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								
合计		/	/		/		/	/

以上本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货物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如有虚假，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备注：

1. 表中所列货物应为投标供应商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
2.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十、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招标公告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资质证书（副本）扫描件等。

十一、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甲方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4				

十二、其他证明材料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评标办法及评分规则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022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更正公告01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首次公告日期：2022 年 5 月 9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采购公告中 “四、提交 投标文件截 止时间、开 标时间和地 点”	1. 时间：2022 年 5 月 31 日 09:00（北京时间）	1. 时间：2022 年 6 月 8 日 09:00(北京时间)
2	采购文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中“三、落 地式高速冷	详见原采购文件《第四章 采购需求》中“三、落地 式高速冷冻离心机”参数	详见附件

冻离心机”		
参数		

更正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原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与本更正公告不一致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皖南医学院

地 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联系方式：缪老师 0553-3932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包河区云谷路 2588 号

联系方式：0551-657073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冀

电 话：18755158351

附件

落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参数（更正后）

1.落地式机：最高转速：29,000rpm，最大离心力：100,605×g，转速精度：+25 rpm，最大容量：6×1000ml；

◆2.样品容量不平衡容忍度为5%，可目视平衡

◆3.热量输出：小于6900Btu/hr 或2.0Kw/hr；

4.在最高转速时噪音：小于59dbA；

5.温度范围：-20~+40℃（1℃步进）；控制精度：±2℃；

6.加\减速设定：9\10；

7.时间设定：1分钟至180分钟，连续离心；

◆8.无碳刷高频马达，直接驱动，无须齿轮变速装置和皮带传动系统；

◆9.智能化减磨系统，自动抽真空，转头在最高转速下能保证温度控制在4℃以下；

◆10.不平衡检测，若转头承载严重不平衡，仪器将自动停机；

◆11.转头自动识别系统检测安装的转头，避免转头超过最高转速运行，保障工作人员的安全；

12.转头的多样性：多达27种转头可供选择，包括定角转头、水平转头、超轻转头、连续流转头和淘洗转头等，可以满足各种实验需求；

◆13.转头配置：

（1）定角转头1个：最大容量6×100ml，最大速度23500rpm，离心力62976×g；

（2）定角转子1个，最大容量6×1000ml，最大速度9000rpm，离心力17568×g。250毫升适配器6个；管子各一套。

（3）配置一套10×15ml转子，应用于目前实验室设备上。以上转子的容量、转速、离心力必须同时满足，否则视为不满足。

14.若为进口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或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2022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更正公告02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FSKY34000120224042 号 001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2022 年科研设备购置项目（一）

首次公告日期：2022 年 5 月 9 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采购公告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顺延提供期限： 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采购公告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2 年 6 月 8 日 09:00（北京时间）	1. 时间：2022 年 6 月 9 日 09:00（北京时间）

更正日期：2022 年 5 月 24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设置实质性技术参数，技术参数响应情况仅作为评分项，其中的“不得”“必须”“应当”等字样不作为强制性要求。

2. 原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与本更正公告不一致的，以本更正公告为准。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皖南医学院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联系方式：缪老师 0553-39320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安兆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云谷路 2588 号

联系方式：0551-6570732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冀

电话：18755158351